

附件

臺北市 106 年度優質學校卓越經營研討會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本中心 106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- 二、研討目標：透過優質學校評選重點說明、指標內涵陳述、經營實務交流、經驗分享，提供學校經營之領航方向，促進學校優質發展。
- 三、參與人員：臺北市各級學校行政人員、教師。
- 四、研討日期：

場次	日期(暫定)	向度	指導教授	聯絡人	研習地點
一	106.12.19(二)	學生學習	張民杰	陳弘偉	龍門國中
二	106.12.20(三)	專業發展	丁一顧	張瑞庭	景興國小
三	106.12.20(三)	校園營造	湯志民	陳弘偉	信義國小
四	106.12.21(四)	教師教學	吳麗君	陳弘偉	新生國小
五	106.12.22(五)	行政管理	陳竑濬	張瑞庭	永春高中
六	106.12.26(二)	課程發展	高新建	張瑞庭	興雅國小
七	106.12.29(五)	資源統整	鄭崇趁	張瑞庭	石牌國小
八	106.12.29(五)	學校領導	吳政達	陳弘偉	萬華國中
九	106.12.29(五)	創新實驗	黃旭鈞	張瑞庭	河堤國小

五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各研討會前三日截止。

六、研討會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
上午 09:00~10:50	107 年度優質學校向度評審重點說明 第四循環第一年優質學校申請書撰寫	向度教授
上午 11:00~11:50	第四循環第一年向度指標內涵之陳述 107 年度優質學校評選作業說明(草案)	向度教授 研究教師
下午 13:00~15:00	106 年度優質學校評選得獎學校 經營成果分享與實務交流研討	得獎學校
下午 15:00~16:00	綜合座談	教師中心

七、研習方式：專題演講、專家論壇、實務交流、經驗分享。

八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之各類優質學校

九、報名方式：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請轉知貴校參與研習人員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，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貴機關學校(研習承辦人)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各場次依報名順序優先錄取 70 人(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)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，並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公布研習名單(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

知)。

(二) 為維護研習品質、精確掌握用餐、講義印製份數及參加研習教師權益，請學校務必依照報名程序完成薦派(恕不接受現場報名)。

(三)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，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，應於研習前 3 日告悉本中心，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，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，應於 3 天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(可由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下載)，回覆本中心方完成請假程序，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

(四) 為珍惜教育資源，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，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，將於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三個月。

(五) 本系列研討會均為全天於本市各得獎學校辦理，故均不派予交通車接送。

(六) 配合環保政策，本研習不提供免洗紙杯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十一、研習時數核發：各場次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；依據本中心「研習員成績考查要點」暨相關規定，缺席時數不超過五分之一，依實際出席時數核發，若缺席時數超過五分之一，則不核予任何研習時數。

十二、聯絡資訊：相關問題請洽研究組，傳真:2862-6756

(一)張瑞庭研究教師 2861-6942 轉 238 tiec238@ gmail.com

(二)陳弘偉研究教師 2861-6942 轉 246 tiec248@ gmail.com

十三、研習經費：由相關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四、本研習計畫陳主任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